

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 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二、 会议通知情况

《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在 2017 年 5 月 1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已经披露。

三、 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时间：2017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 3、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机场路 326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旭先生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 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 人，代表股份 562,772,51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7.4007%。其中：

-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 人，代表股份 561,084,19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7.2885%；
- 2、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 2 人，代表股份 1,688,32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1122%；

本次会议中小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2,729,03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1814%。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五、 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面向合格投资者）的议案》

本议案由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股东进行逐项表决，本议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一）发行规模

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票面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40%，拟分期发行，首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具体发行规模及发行期次安排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二）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公司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采取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方式，拟选择分期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且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合格投资者，发行对象不超过 200 人。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四）挂牌转让方式——发行债券的上市

本次公司债券将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拟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转让。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五）债券期限及品种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债券品种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品种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

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六）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具体利率水平及确定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询价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七）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财务状况与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八）承销方式

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九）担保安排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决定的专项账户中。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后，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况时，同意公司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与下述措施相关的一切事宜：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长办理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本议案由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进行逐项表决，本议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一）发行规模：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二）发行期限：在注册有效期内（2 年），分期发行，每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不超过 270 天，具体由公司及各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三）发行利率：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利率按照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

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发行对象：本次发行的对象为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五）发行方式：由承销机构以余额包销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六）决议有效期：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宜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562,772,513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729,032 股，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分

别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六、 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和会议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七、 会议备查文件

- 1、《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关于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1 日